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5]004128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90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5]004128号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萧钢构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杭萧钢构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杭萧钢构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萧钢构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弓新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洪仪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582,603,114.51	516,714,610.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13,061,069.99	14,890,179.15
应收账款	注释3	801,176,531.23	584,838,428.98
预付款项	注释4	61,348,573.80	78,300,046.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74,097,979.25	68,632,112.23
存货	注释6	3,920,809,620.28	3,807,671,234.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78,204,214.96	69,318,471.97
流动资产合计		5,531,301,104.02	5,140,365,083.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8	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9	724,231,492.14	805,387,289.85
在建工程	注释10	39,340,506.26	13,962,052.0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1	129,254,851.67	132,952,900.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2	2,409,029.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3	106,275,354.15	108,191,21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4,011,234.02	1,060,493,458.62
资产总计		6,535,312,338.04	6,200,858,542.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4	1,798,787,751.53	1,851,524,840.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15	792,033,551.99	840,756,986.12
应付账款	注释16	1,198,207,462.36	1,178,441,342.38
预收款项	注释17	803,215,198.34	881,165,852.2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26,816,162.91	20,375,503.07
应交税费	注释19	109,939,480.39	74,438,371.39
应付利息	注释20	6,318,676.54	5,518,233.32
应付股利	注释21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注释22	119,850,887.41	131,547,410.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62,669,171.47	4,991,268,539.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3	7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注释24	14,569,084.96	14,569,084.9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69,084.96	14,569,084.96
负债合计		4,950,738,256.43	5,005,837,624.33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25	553,458,217.00	463,458,2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6	277,919,112.26	28,572,58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27	-29,248.14	
专项储备	注释28	2,845,083.79	202,339.13
盈余公积	注释29	73,696,207.44	70,879,674.81
未分配利润	注释30	265,372,262.83	225,534,414.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73,261,635.18	788,647,229.86
少数股东权益		411,312,446.43	406,373,687.81
股东权益合计		1,584,574,081.61	1,195,020,917.6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35,312,338.04	6,200,858,542.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1	3,932,908,494.57	3,973,767,350.30
二、营业总成本		3,863,135,984.57	3,903,678,558.75
其中: 营业成本	注释31	3,277,106,315.30	3,415,566,353.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32	56,464,114.28	70,656,311.17
销售费用	注释33	81,230,938.66	69,427,154.82
管理费用	注释34	291,322,197.74	205,116,470.01
财务费用	注释35	125,561,446.84	116,109,080.61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6	31,450,971.75	26,803,188.3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69,772,510.00	70,088,791.55
加: 营业外收入	注释37	24,619,589.25	14,408,243.4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注释37	4,124,889.79	1,048,115.71
减: 营业外支出	注释38	1,057,453.89	977,983.3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注释38	325,885.62	594,535.01
四、利润总额		93,334,645.36	83,519,051.69
减: 所得税费用	注释39	19,713,426.87	17,502,603.00
五、净利润		73,621,218.49	66,016,44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58,127.93	44,573,085.16
少数股东损益		14,363,090.56	21,443,363.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22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48.14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48.1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248.14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980.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568,989.66	66,016,44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28,879.79	44,573,085.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40,109.87	21,443,363.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附注十七、二	0.112	0.09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附注十七、二	0.111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3,737,570.81	3,299,402,116.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09,093.07	17,552,956.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1	31,611,934.25	72,509,76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8,058,598.13	3,389,464,84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5,136,769.35	2,548,497,190.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5,498,603.03	408,385,69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732,916.14	180,431,592.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2	145,744,162.60	163,093,89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8,112,451.12	3,300,408,37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53,852.99	89,056,468.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6,708.00	658,5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6,708.00	1,358,5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79,475.94	48,463,44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9,475.94	48,463,443.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22,767.94	-47,104,923.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990,000.00	35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27,982,777.72	2,330,188,990.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3	75,342,311.86	94,985,93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2,315,089.58	2,425,524,923.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1,299,866.57	2,199,264,785.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973,327.08	156,168,242.58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3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0.4	89,762,527.09	163,127,859.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2,035,720.74	2,518,560,88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79,368.84	-93,035,964.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096.89	-165,598.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82,651.02	-51,250,018.46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087,136.82	126,337,155.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769,787.84	75,087,136.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3,458,217.00		28,572,584.88			202,339.13	70,879,674.81	225,534,414.04	406,373,687.81	1,195,020,917.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3,458,217.00		28,572,584.88			202,339.13	70,879,674.81	225,534,414.04	406,373,687.81	1,195,020,917.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0,000,000.00		249,346,527.38		-29,248.14	2,642,744.66	2,816,532.63	39,837,848.79	4,938,758.62	389,553,163.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248.14			59,258,127.93	14,340,109.87	73,568,989.6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0		249,346,527.38						1,311,260.55	340,657,787.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0		246,742,470.61						490,000.00	337,232,470.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806,223.83						323,731.16	3,129,954.99
4. 其他				-202,167.06						497,529.39	295,362.33
(三) 利润分配								2,816,532.63	-19,420,279.14	-10,726,500.00	-27,330,246.5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6,532.63	-2,816,532.63		
2. 对股东的分配									-16,603,746.51	-10,726,500.00	-27,330,246.51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642,744.66			13,888.20	2,656,632.86
1. 本期提取	注释28						9,006,878.72			1,059,669.84	10,066,548.56
2. 本期使用	注释28						-6,364,134.06			-1,045,781.64	-7,409,915.70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3,458,217.00		277,919,112.26		-29,248.14	2,845,083.79	73,696,207.44	265,372,262.83	411,312,446.43	1,584,574,081.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3,458,217.00		28,572,584.88			242,812.47	65,024,845.14	186,816,158.55	401,347,879.97	1,145,462,498.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3,458,217.00		28,572,584.88			242,812.47	65,024,845.14	186,816,158.55	401,347,879.97	1,145,462,498.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0,473.34	5,854,829.67	38,718,255.49	5,025,807.84	49,558,419.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573,085.16	21,443,363.53	66,016,448.6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	3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	3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54,829.67	-5,854,829.67	-16,820,000.00	-16,8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54,829.67	-5,854,829.67		
2. 对股东的分配										-16,820,000.00	-16,820,000.0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0,473.34			52,444.31	11,970.97
1. 本期提取	注释28						10,058,799.65			866,083.49	10,924,883.14
2. 本期使用	注释28						-10,099,272.99			-813,639.18	-10,912,912.1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63,458,217.00		28,572,584.88			202,339.13	70,879,674.81	225,534,414.04	406,373,687.81	1,195,020,917.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7,820,874.53	322,417,402.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701,069.99	214,00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1	317,578,933.45	332,367,922.60
预付款项		41,975,364.53	17,702,750.7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500,000.00	22,98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34,045,463.55	157,224,168.08
存货		1,382,801,387.85	1,165,616,646.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3,919.46	
流动资产合计		2,422,647,013.36	2,232,308,890.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689,996,859.35	667,833,467.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8,276,884.59	325,283,130.14
在建工程		33,336,344.75	10,641,218.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897,291.35	67,749,749.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74,95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56,605.27	34,436,794.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7,638,944.81	1,105,944,359.81
资产总计		3,550,285,958.17	3,338,253,250.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8,711,059.01	1,369,404,840.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7,228,963.15	693,809,403.64
应付账款		420,368,994.84	391,222,535.32
预收款项		96,224,019.07	82,092,155.60
应付职工薪酬			10,111.01
应交税费		51,882,798.25	31,544,553.65
应付利息		5,972,565.43	5,351,983.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651,845.16	63,067,004.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21,040,244.91	2,636,502,586.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569,084.96	14,569,084.9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69,084.96	14,569,084.96
负债合计		2,509,109,329.87	2,651,071,671.89
股东权益：			
股本		553,458,217.00	463,458,2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5,336,421.69	45,290,197.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87,246.58	
盈余公积		73,696,207.44	70,879,674.81
未分配利润		116,298,535.59	107,553,488.44
股东权益合计		1,041,176,628.30	687,181,578.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50,285,958.17	3,338,253,250.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718,892,795.59	1,543,610,665.51
减: 营业成本	注释4	1,508,440,538.38	1,373,226,614.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71,636.64	19,126,861.27
销售费用		26,265,744.31	19,540,347.57
管理费用		113,402,867.41	57,164,146.09
财务费用		78,952,787.72	73,666,228.52
资产减值损失		9,332,970.24	11,799,711.7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5	39,273,500.00	63,18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3,499,750.89	52,266,755.72
加: 营业外收入		11,007,868.04	6,309,298.3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19,162.40	212,192.45
减: 营业外支出		462,103.24	154,770.7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8,053.24	154,770.74
三、利润总额		24,045,515.69	58,421,283.34
减: 所得税费用		-4,119,810.60	-127,013.41
四、净利润		28,165,326.29	58,548,296.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65,326.29	58,548,296.7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6,548,732.55	1,370,470,905.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75,929.09	10,604,443.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70,357.18	67,564,80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8,295,018.82	1,448,640,15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9,457,092.31	1,124,808,024.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597,013.63	184,440,42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76,523.78	30,937,29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74,435.87	96,636,26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105,065.59	1,436,822,0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10,046.77	11,818,148.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80,000.00	37,8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5,775.00	60,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85,775.00	38,620,3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319,548.73	6,047,90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490,000.00	6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09,548.73	6,697,906.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23,773.73	31,922,423.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3,236,085.20	1,654,574,840.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47,015.00	35,008,636.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3,283,100.20	1,689,583,476.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5,429,866.57	1,580,257,947.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219,497.16	78,214,371.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08,008.57	129,124,20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1,257,372.30	1,787,596,52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025,727.90	-98,013,04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891,907.40	-54,272,474.4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39,392.85	65,111,867.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31,300.25	10,839,392.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3,458,217.00		45,290,197.86				70,879,674.81	107,553,488.44	687,181,578.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3,458,217.00		45,290,197.86				70,879,674.81	107,553,488.44	687,181,578.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0,000,000.00		250,046,223.83			2,387,246.58	2,816,532.63	8,745,047.15	353,995,050.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165,326.29	28,165,326.2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0		250,046,223.83						340,046,223.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0		247,240,000.00						337,2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806,223.83						2,806,223.8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16,532.63	-19,420,279.14	-16,603,746.5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6,532.63	-2,816,532.63	
2. 对股东的分配									-16,603,746.51	-16,603,746.51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387,246.58			2,387,246.58
1. 本期提取							4,404,069.41			4,404,069.41
2. 本期使用							-2,016,822.83			-2,016,822.83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53,458,217.00		295,336,421.69			2,387,246.58	73,696,207.44	116,298,535.59	1,041,176,628.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3,458,217.00		45,290,197.86			157,738.68	65,024,845.14	54,860,021.36	628,791,02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3,458,217.00		45,290,197.86			157,738.68	65,024,845.14	54,860,021.36	628,791,020.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738.68	5,854,829.67	52,693,467.08	58,390,55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548,296.75	58,548,296.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854,829.67	-5,854,829.67	
1. 提取盈余公积								5,854,829.67	-5,854,829.67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7,738.68			-157,738.68
1. 本期提取							5,092,807.80			5,092,807.80
2. 本期使用							-5,250,546.48			-5,250,546.48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63,458,217.00		45,290,197.86				70,879,674.81	107,553,488.44	687,181,578.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杭州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2000 年 12 月 28 日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000000042129，于 2003 年 1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杭萧钢构”（股票代码 600477）。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为 553,458,217 股，注册资本为 553,458,217.00 元，注册地址：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瑞丰大厦。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单银木先生。

(二) 经营范围

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钢结构工程的制作、安装；地基与基础施工；专项工程、建筑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经营进出口业务。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建筑制造行业，主要产品为钢结构产品，提供主要劳务内容为钢结构安装。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8 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5.00	75.00
2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6.80	86.80
3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0.00	80.00
4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2.74	72.74
5	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6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5.00	75.00
7	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8	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9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4.86	55.78
10	内蒙古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2.50	92.50
11	浙江汉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12	杭州新维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5.00	65.00
13	杭州瑞峰魔粒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00	51.00
14	万郡房地产(包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二级	52.12	95.00
15	杭州万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二级	54.86	100.00
16	长春冀杭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二级	80.00	100.00
17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二级	54.86	100.00
18	Hebei hangxiao(overseas)Pte Ltd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二级	56.00	7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减少 0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杭州瑞峰魔粒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立
Hebei hangxiao(overseas)Pte Ltd	新设立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

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

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其他方法组合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组合	对于同一单位预收款项大于公司支付其保证金的，不计提坏账准备；预收款项小于公司支付其保证金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不计提坏账。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方法组合	其他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组合	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按项目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亦计入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在建开发产品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产品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产品的土地。项目整体开发时，拟开发产品全部转入在建开发产品；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在建开发产品，后期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拟开发产品。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钢模板、木模板、脚手架和其他周转材料等，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 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 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 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 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 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 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

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

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

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20 年	5%	6.33%~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19.00%~9.50%
电子设备	5-7 年	5%	19.00%~13.57%
运输设备	5-7 年	5%	19.00%~13.5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

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证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期末，公司尚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或其它合理方法平均摊销。
-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

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应说明修改的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

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房地产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

商品房预售收到的款项作为预收账款，在开发产品竣工验收合格，达到了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并办理移交手续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并结转成本。

5. 物业管理服务收入确认的方法

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对原资本公积中归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予以调整，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无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建筑、设计等劳务收入、房地产销售等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水利建设基金	营业收入	0.1%

2. 企业所得税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汉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	小型微利企业
其他子公司	25%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本公司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433000478）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资格有效期内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2)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434000440）认定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资格有效期内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3)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44000118）

认定广东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 年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资格有效期内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4) 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41000079)认定河南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 年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资格有效期内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5) 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 号)、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国税流[2008]66 号)文件精神，经桐庐县国家税务局认定，就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压蒸无石棉纤维水泥平板销售应交增值税按 50% 比例即征即退。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333000394)认定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3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13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313000054)认定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资格有效期内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7)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337100032）认定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资格有效期内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8）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236000041）认定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2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12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浙江汉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规定：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浙江汉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按 2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1,950.43	419,746.40
银行存款	110,557,837.41	74,667,390.42
其他货币资金	471,833,326.67	441,627,474.14
合计	582,603,114.51	516,714,610.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383,701.00	16,247,679.1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331,262,271.04	318,326,814.99
信用证保证金	21,229,536.03	22,264,893.35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4,301,244.69	24,031,890.03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807,080.13	1,803,514.34
按揭贷款保证金	41,342,109.76	35,597,285.66
贸易融资保证金	51,891,078.89	27,475,391.00
未结汇外币	6.13	12,127,684.77
合计	471,833,326.67	441,627,474.14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61,069.99	14,805,507.05
商业承兑汇票	3,500,000.00	84,672.10
合 计	13,061,069.99	14,890,179.1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3,403,942.85	
商业承兑汇票	3,671,286.92	
合 计	287,075,229.7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内开出商业承兑汇票 13,500.00 万元，票据已贴现，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票据金额已做合并抵销，所贴现票据面值作为借款在“短期借款”科目列示。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922,326,759.20	99.42	122,156,926.73	13.24	800,169,832.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4,614.54	0.58	4,347,915.78	81.20	1,006,698.76
合计	927,681,373.74	100.00	126,504,842.51	13.64	801,176,531.2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678,826,398.17	99.30	94,743,287.95	13.96	584,083,110.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12,472.97	0.70	4,057,154.21	84.31	755,318.76
合计	683,638,871.14	100.00	98,800,442.16	14.45	584,838,428.98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81,294,111.96	34,064,705.64	5.00
1—2年	114,098,204.10	17,114,730.62	15.00
2—3年	36,352,716.96	10,905,815.09	30.00
3—4年	54,287,644.60	27,143,822.30	50.00
4—5年	16,831,142.52	13,464,914.02	80.00
5年以上	19,462,939.06	19,462,939.06	100.00
合计	922,326,759.20	122,156,926.73	--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工程款	1,819,614.54	1,568,234.54	3-4年	86.18	根据现有证据判断计提
应收工程款	3,535,000.00	2,779,681.24	3-4年	78.63	根据现有证据判断计提
合计	5,354,614.54	4,347,915.78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730,953.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49,826.41 元。

单位名称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备注
单位 1	1,249,826.41	法院判决强制执行	
合计	1,249,826.41	--	--

3.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76,726.3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工程款	1,289,038.93	确认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1,289,038.93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223,172,044.42	24.06	22,290,404.88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487,974.22	83.93	46,787,541.60	59.75
1至2年(含2年)	8,287,702.59	13.51	29,660,345.36	37.88
2至3年(含3年)	794,135.07	1.29	1,360,723.07	1.74
3年以上	778,761.92	1.27	491,436.03	0.63
合计	61,348,573.80	100.00	78,300,046.06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单位 1	4,104,905.79	1-2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单位 2	2,222,007.64	1-2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6,326,913.43	--	--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3,312,152.12	21.70	2014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第二名	5,869,900.00	9.57	2014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第三名	4,643,505.79	7.57	2014/2013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第四名	2,222,007.64	3.62	2013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第五名	1,601,110.34	2.61	2014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27,648,675.89	45.07	--	--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162,217.34	23.79	28,162,217.3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90,199,064.67	76.21	16,101,085.42	17.85	74,097,979.25
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组合：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按项目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小计	90,199,064.67	76.21	16,101,085.42	17.85	74,097,979.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8,361,282.01	100.00	44,263,302.76	37.40	74,097,979.2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517,695.52	31.73	34,357,792.01	96.73	1,159,903.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9,680,270.63	44.37	8,312,884.09	16.73	41,367,386.54
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组合：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按项目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6,750,000.00	23.90	645,177.82	2.41	26,104,822.18
组合小计	76,430,270.63	68.27	8,958,061.91	11.72	67,472,208.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947,966.15	100.00	43,315,853.92	38.69	68,632,112.23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28,162,217.34	28,162,217.34	100.00	根据现有证据判断计提
合计	28,162,217.34	28,162,217.34	100.00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2,432,854.23	3,121,642.71	5.00
1—2年	11,785,527.72	1,767,829.16	15.00
2—3年	5,139,576.15	1,541,872.85	30.00
3—4年	1,958,459.75	979,229.88	5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5 年	960,680.00	768,544.00	80.00
5 年以上	7,921,966.82	7,921,966.82	100.00
合计	90,199,064.67	16,101,085.42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7,448.8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6,413,132.01	64,211,594.94
代垫款	3,946,986.65	5,713,787.87
借款	20,800,982.65	1,863,688.38
往来款	30,050,379.86	29,445,836.34
其他	7,149,800.84	10,713,058.62
合计	118,361,282.01	111,947,966.1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排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28,250,155.34	4-5 年	23.87	28,166,614.24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25,750,000.00	1 年以内	21.76	1,287,500.00
第三名	保函保证金	6,513,856.10	5 年以上	5.50	6,513,856.10
第四名	民工工资保证金	1,150,000.00	1-2 年	0.97	172,500.00
第五名	劳动工资应急保障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0.84	50,000.00
合计	--	62,664,011.44	--	52.94	36,190,470.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108,673.00		74,108,673.00
在产品	38,586,598.32		38,586,598.32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8,142,963.64		118,142,963.64
委托加工物资	540,895.04		540,895.04
周转材料	4,039,226.03		4,039,226.03
开发成本	1,319,562,802.78		1,319,562,802.78
开发产品	375,657,389.75		375,657,389.7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990,193,467.92	22,396.20	1,990,171,071.72
合计	3,920,832,016.48	22,396.20	3,920,809,620.28

续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028,310.28		113,028,310.28
在产品	75,688,500.68		75,688,500.68
库存商品	150,100,824.89		150,100,824.89
委托加工物资			
周转材料	4,515,287.52		4,515,287.52
开发成本	998,207,329.34		998,207,329.34
开发产品	635,231,305.39		635,231,305.3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30,899,675.93		1,830,899,675.93
合计	3,807,671,234.03		3,807,671,234.03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396.20					22,396.20
合计		22,396.20					22,396.2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存货额	其他减少		
开发成本-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二期项目	36,952,113.37	17,957,685.56			54,909,798.93	14.25%
开发成本-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项目会所	762,041.90			81,853.24	680,188.66	
开发产品-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一期项目	19,809,185.96			9,116,127.20	10,693,058.76	
合计	57,523,341.23	17,957,685.56		9,197,980.44	66,283,046.35	--

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期末余额
建造合同项目合计	12,548,653,614.42	1,749,460,491.07	22,396.20	12,386,597,000.24	1,911,494,709.05

5.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 (万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项目(二期)	2012年10月	2015年7月	126,573.84	975,349,976.62	672,026,992.20
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项目(三期)	暂未定	暂未定	暂未定	158,127,008.63	155,675,342.64
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项目(四期)	暂未定	暂未定	暂未定	133,836,832.48	133,125,838.31
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项目会所	2011年5月	2015年6月	5,225.00	52,248,985.05	37,379,156.19
合计	--	--	--	1,319,562,802.78	998,207,329.34

6.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包头万郡·大都城住宅小区项目(一期)	2013年5月	635,231,305.39	68,285,084.99	327,859,000.63	375,657,389.75
合计	--	635,231,305.39	68,285,084.99	327,859,000.63	375,657,389.75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售房款预提税金	71,521,883.33	66,896,301.93
预交企业所得税	6,229,019.73	2,422,170.04
预交增值税	453,311.90	
合计	78,204,214.96	69,318,471.97

注释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			
合计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青岛中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9.09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		2,500,000.00		2,5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 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青岛中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合计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无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说明：

2014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子公司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青岛中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的决议》，青岛中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9.09%，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 250 万元人民币。

注释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0,983,830.89	816,623,720.17	48,086,479.34	28,027,275.70	1,733,721,306.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86,472.96	14,410,568.88	581,962.98	4,850,008.55	33,629,013.37
购置	1,699,967.59	6,419,970.20	405,963.32	2,956,566.39	11,482,467.50
在建工程转入	12,086,505.37	7,990,598.68	175,999.66	1,893,442.16	22,146,545.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0,654.60	29,534,373.19	1,329,921.46	1,936,933.98	34,101,883.23
处置或报废	1,300,654.60	29,534,373.19	1,329,921.46	1,936,933.98	34,101,883.23
4. 期末余额	853,469,649.25	801,499,915.86	47,338,520.86	30,940,350.27	1,733,248,436.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2,390,375.49	562,333,344.02	32,931,886.10	20,256,804.76	927,912,410.37
2. 本期增加金额	40,479,280.79	62,211,398.66	3,984,208.14	3,062,439.91	109,737,327.50
计提	40,479,280.79	62,211,398.66	3,984,208.14	3,062,439.91	109,737,32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60,325.30	26,651,431.35	1,060,947.73	1,246,459.72	29,019,164.10
处置或报废	60,325.30	26,651,431.35	1,060,947.73	1,246,459.72	29,019,164.10
4. 期末余额	352,809,330.98	597,893,311.33	35,855,146.51	22,072,784.95	1,008,630,573.77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32,043.25		389,562.63	421,605.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35.55	35,235.55
处置或报废				35,235.55	35,235.55
4. 期末余额		32,043.25		354,327.08	386,370.3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0,660,318.27	203,574,561.28	11,483,374.35	8,513,238.24	724,231,492.14
2. 期初账面价值	528,593,455.40	254,258,332.90	15,154,593.24	7,380,908.31	805,387,289.85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本期计提折旧 109,737,327.50 元。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1,463,510.43
合计	11,463,510.43

注释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9,340,506.26		39,340,506.26	13,962,052.07		13,962,052.07
合计	39,340,506.26		39,340,506.26	13,962,052.07		13,962,052.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杭州厂区	10,641,218.38	23,730,924.12	18,040,097.17	1,627,785.57	14,704,259.76							自筹
研发大楼		18,632,084.99			18,632,084.99	5,952.39	31.30	31.30				自筹
江西厂区	451,282.84	912,075.37	1,131,794.11		231,564.10							自筹
广东厂区	2,681,623.31	208,098.61	139,434.61		2,750,287.31							自筹
山东厂区	4,273.50	215,880.21	220,153.71									自筹
汉德邦建 材厂区		192,332.65	192,332.65									自筹
杭州杭萧 厂区	63,769.15	1,950,416.60	2,014,185.75									自筹
河北厂区		288,662.98	288,662.98									自筹
河南厂区	119,884.89		119,884.89									自筹
内蒙古厂区		3,022,310.10			3,022,310.10							自筹
合计	13,962,052.07	49,152,785.63	22,146,545.87	1,627,785.57	39,340,506.26		--	--			--	--

其他减少说明：本期其他减少为租入房产装修费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本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注释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期初余额	151,828,841.86	15,733,529.23	167,562,371.09
2.本期增加金额		1,074,014.66	1,074,014.66
购置		1,074,014.66	1,074,014.66
3.本期减少金额		84,000.00	84,000.00
处置		84,000.00	84,000.00
4.期末余额	151,828,841.86	16,723,543.89	168,552,385.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335,976.28	9,273,494.01	34,609,470.29
2.本期增加金额	3,069,432.15	1,618,631.64	4,688,063.79
计提	3,069,432.15	1,618,631.64	4,688,063.7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8,405,408.43	10,892,125.65	39,297,534.0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123,423,433.43	5,831,418.24	129,254,851.67
2.期初账面价值	126,492,865.58	6,460,035.22	132,952,900.80

本报告期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无。

2. 报告期内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注释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2,548,863.67	139,833.87		2,409,029.80
合计		2,548,863.67	139,833.87		2,409,029.80

注释13.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5,577,303.50	169,640,411.84	21,170,157.25	140,407,357.03
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752,130.08	10,082,420.77	1,842,037.71	10,587,568.55
存货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25,880,316.47	103,870,859.50	30,506,189.23	122,024,756.9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无形资产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239,589.53	4,958,358.13	1,270,514.84	5,082,059.37
职工教育经费	1,056,044.10	7,040,294.00	601,875.40	4,012,502.69
股份支付行权成本	431,870.65	2,861,958.43		
可抵扣亏损	33,662,355.41	211,848,212.95	35,087,424.59	213,957,289.77
房地产预收款及预提税金对抵净额	14,490,381.67	57,961,526.68	15,527,654.14	62,110,616.57
预计负债	2,185,362.74	14,569,084.96	2,185,362.74	14,569,084.96
合计	106,275,354.15	582,833,127.24	108,191,215.90	572,751,235.84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0,805,081.71	2,130,544.93
可抵扣亏损	43,466,806.88	26,572,988.22
股份支付行权成本	267,996.56	
合计	54,539,885.15	28,703,533.1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	期初	备注
2015	890,178.41		
2016	2,353,869.85		
2017	22,260,812.17	19,580,206.20	
2018	10,251,788.27	6,992,782.02	
2019	7,710,158.18		
合计	43,466,806.88	26,572,988.22	--

注释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2,211,059.01	408,904,840.38
抵押借款	883,900,000.00	861,680,000.00
保证借款	310,176,692.52	311,520,000.00
信用借款	67,500,000.00	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35,000,000.00	264,420,000.00
合计	1,798,787,751.53	1,851,524,840.38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15.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1,196,534.24	522,245,088.34
商业承兑汇票	210,837,017.75	318,511,897.78
合计	792,033,551.99	840,756,986.12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16.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90,187,772.89	695,181,934.71
应付设备及备件款	17,871,170.44	8,181,847.93
应付施工款	431,776,419.93	357,027,636.54
应付加工费	59,817,077.30	46,488,426.94
应付运输费	66,852,762.29	46,926,147.81
应付其他费用	31,702,259.51	24,635,348.45
合计	1,198,207,462.36	1,178,441,342.38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备注
单位 1	2,404,152.91	未到付款期	
单位 2	2,084,674.00	未到付款期	
单位 3	1,938,073.26	未到付款期	
单位 4	1,756,669.32	未到付款期	
单位 5	1,710,623.26	未到付款期	
合计	9,894,192.75	--	--

注释1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604,887,431.74	622,282,571.44
预收工程款	76,129,951.27	110,895,024.0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工程结算大于工程施工款	78,676,362.67	84,406,221.69
货款	33,902,732.23	60,378,464.51
其他	9,618,720.43	3,203,570.59
合计	803,215,198.34	881,165,852.2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单位 1	29,224,110.22	后期工程未开工	
单位 2	20,024,730.73	工程缓建	
单位 3	10,089,966.76	后期工程未开工	
合计	59,338,807.71	--	--

注释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982,496.26	458,704,759.74	452,701,814.70	24,985,441.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93,006.81	28,456,134.80	28,018,420.00	1,830,721.61
三、辞退福利		1,301,188.84	1,301,188.84	
合计	20,375,503.07	488,462,083.38	482,021,423.54	26,816,162.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401,946.91	395,920,747.82	390,701,242.46	22,621,452.27
职工福利费		20,913,196.97	20,913,196.97	
社会保险费	329,308.43	19,072,831.70	18,897,999.31	504,140.8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60,057.85	15,138,494.26	15,003,461.33	295,090.78
工伤保险费	136,813.23	2,405,667.80	2,396,264.66	146,216.37
生育保险费	32,437.35	1,528,669.64	1,498,273.32	62,833.67
住房公积金	21,870.48	4,497,337.49	4,512,207.97	7,0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29,370.44	17,975,370.88	17,352,149.11	1,852,592.21
其他短期薪酬		325,274.88	325,018.88	256.00
合计	18,982,496.26	458,704,759.74	452,701,814.70	24,985,441.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268,693.10	25,406,294.57	24,964,566.94	1,710,420.73
失业保险费	124,313.71	3,049,840.23	3,053,853.06	120,300.88
合计	1,393,006.81	28,456,134.80	28,018,420.00	1,830,721.61

4. 应付职工薪酬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注释19.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644,428.79	3,854,185.96
营业税	44,394,090.36	43,859,931.81
城建税	4,562,042.38	3,119,277.95
教育费附加	3,471,922.21	2,413,421.91
水利建设基金	1,424,488.86	3,197,153.35
企业所得税	11,172,560.65	5,010,313.07
个人所得税	3,038,171.78	4,147,912.04
房产税	3,465,025.27	3,917,332.00
印花税	314,768.85	409,510.81
土地增值税	2,571,967.27	1,165,732.11
土地使用税	2,121,921.37	2,457,031.06
其他	2,758,092.60	886,569.32
合计	109,939,480.39	74,438,371.39

注释20.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170,692.16	5,518,233.32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47,984.38	
合计	6,318,676.54	5,518,233.3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注释2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子公司少数股东	7,500,000.00	7,500,000.00	股东尚未领取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

注释2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款及代垫款	32,444,427.91	32,524,084.95
土地款及土建款	30,425,836.22	34,234,410.96
保证金及押金	26,088,889.42	25,917,673.84
单位往来借款	22,252,597.30	23,988,515.72
其他	8,639,136.56	14,882,724.96
合计	119,850,887.41	131,547,410.4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单位 1	20,322,737.26	未到支付节点	
单位 2	1,300,000.00	未到支付节点	
单位 3	1,000,000.00	未到支付节点	
单位 4	1,000,000.00	未到支付节点	
单位 5	1,000,000.00	未到支付节点	
单位 6	1,000,000.00	未到支付节点	
合计	25,622,737.26	--	--

注释23.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3,500,000.00	
合计	73,500,000.00	

注释24.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4,569,084.96	14,569,084.96	未决诉讼预计损失
合计	14,569,084.96	14,569,084.96	--

注释25.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1.有限售条件股份							
(1)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63,458,217.00						463,458,217.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463,458,217.00						463,458,217.00
合计	463,458,217.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553,458,217.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 2013 年 6 月 21 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77 号文《关于核准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同意向单银木、单际华等 9 名境内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

币普通股（A 股）9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83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344,700,000.00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 553,458,217.00 人民币元。截止 2014 年 3 月 28 日止，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344,7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7,460,000.00 元，杭萧钢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7,24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9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47,240,000.00 元。上述注册资本及股本变动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105 号验资报告。

注释2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7,210,554.62	247,240,000.00	497,529.39	273,953,025.23
小计	27,210,554.62	247,240,000.00	497,529.39	273,953,025.23
2.其他资本公积				
（1）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06,223.83		2,806,223.83
（2）其他	1,362,030.26		202,167.06	1,159,863.2
小计	1,362,030.26	2,806,223.83	202,167.06	3,966,087.03
合计	28,572,584.88	250,046,223.83	699,696.45	277,919,112.26

资本公积的说明：

（1）如本附注六、注释 25 所述，本期公司定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47,240,000.00 元。

（2）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下称协议），协议约定：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 3.52%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每 1 元出资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09 元，转让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2,398 万元。2014 年 6 月 30 日转让已经完成。归属于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转让价款与按持股比例享有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为 497,529.39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将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转让股权产生的所得税费用转入“资本公积—其他”金额为 202,167.06 元。

（3）2014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按等待期资产负债表日的行权数量最佳估计数，本期确认“资本公积—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为 2,806,223.83 元。

注释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228.83			-29,248.14	-22,980.69	-29,248.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2,228.83			-29,248.14	-22,980.69	-29,248.14

注释28.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2,339.13	9,006,878.72	6,364,134.06	2,845,083.79
合 计	202,339.13	9,006,878.72	6,364,134.06	2,845,083.79

注释29.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879,674.81	2,816,532.63		73,696,207.44
合 计	70,879,674.81	2,816,532.63		73,696,207.44

盈余公积说明：本期根据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注释3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5,534,414.0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5,534,414.0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58,127.9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16,532.63	母公司净利润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603,746.5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5,372,262.83	--

注释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51,882,988.31	3,234,363,907.90	3,908,715,833.10	3,371,679,740.35
其他业务	81,025,506.26	42,742,407.40	65,051,517.20	43,886,613.40
合计	3,932,908,494.57	3,277,106,315.30	3,973,767,350.30	3,415,566,353.75

2. 建造合同收入

本期建造合同收入确认金额前五大的汇总金额为 690,200,195.91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17.55%。

注释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5,107,669.05	54,144,117.21

税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8,329,268.92	7,737,624.42
教育费附加	6,532,704.24	5,829,346.30
水利建设基金	1,916,902.71	2,645,372.19
土地增值税	3,649,781.16	
其他	927,788.20	299,851.05
合计	56,464,114.28	70,656,311.17

注释3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577,476.99	25,432,917.18
办公费用	3,404,005.19	3,729,014.37
差旅费	10,918,947.37	9,884,109.35
业务招待费	12,215,316.81	10,172,467.51
广告宣传费	13,874,412.56	11,608,099.56
中介咨询费	4,262,659.79	2,775,510.10
资产使用费	1,767,514.45	1,590,769.80
售后服务费	1,957,049.52	2,185,421.44
其他	4,253,555.98	2,048,845.51
合计	81,230,938.66	69,427,154.82

注释3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1,842,592.69	73,872,141.85
办公费用	13,666,586.79	11,448,940.77
差旅费	10,172,760.24	9,446,371.41
业务招待费	10,038,532.40	9,046,918.56
中介咨询费	11,880,824.00	12,937,509.22
资产使用费	22,116,382.01	18,673,677.65
税费	19,401,746.96	17,430,653.86
研究开发费	117,349,072.19	48,361,230.47
股份支付行权费用	3,129,954.99	
其他	1,723,745.47	3,899,026.22
合计	291,322,197.74	205,116,470.01

注释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0,495,804.79	116,861,275.18
减：利息收入	11,061,882.90	8,701,041.65
手续费	8,174,386.20	7,824,568.53
汇兑损益	7,953,138.75	124,278.55
合计	125,561,446.84	116,109,080.61

注释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1,428,575.55	26,803,188.39
存货跌价损失	22,396.20	
合计	31,450,971.75	26,803,188.39

注释3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24,889.79	1,048,115.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24,889.79	1,048,115.71
政府补助	13,848,737.68	11,750,518.61
盘盈利得		0.03
其他	6,645,961.78	1,609,609.14
合计	24,619,589.25	14,408,243.49

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24,889.79	1,048,115.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24,889.79	1,048,115.71
政府补助	11,525,808.37	9,186,800.62
盘盈利得		0.03
其他	6,645,961.78	1,609,609.14
合计	22,296,659.94	11,844,525.5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	6,764,416.78	2,301,172.72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1,492,500.00	2,709,770.75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5,591,820.90	6,739,575.14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848,737.68	11,750,518.61	--

注释3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5,885.62	594,535.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5,885.62	594,535.01
对外捐赠支出	350,050.00	150,990.14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320,000.00	45,000.00
盘亏损失	400.21	4,675.82
其他	381,118.06	227,782.38
合计	1,057,453.89	977,983.35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5,885.62	594,535.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5,885.62	594,535.01
对外捐赠支出	350,050.00	150,990.14
公益性捐赠支出	320,000.00	45,000.00
盘亏损失	400.21	4,675.82
其他	381,118.06	227,782.38
合计	1,057,453.89	977,983.35

注释3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97,565.12	18,051,103.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5,861.75	-548,500.46
合计	19,713,426.87	17,502,603.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334,645.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00,196.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8,746.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751.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251,623.0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76,180.35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	-6,382,568.36
所得税费用	19,713,426.87

注释4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8,674,169.35	28,916,132.42
补贴收入	7,774,365.48	5,300,943.47
其他	3,130,717.70	14,796,752.49
利息收入	2,032,681.72	2,093,676.74
物业管理代收款		21,402,263.96
合 计	31,611,934.25	72,509,769.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差旅汽车费用	21,427,223.79	20,262,446.00
业务招待费	21,544,797.10	20,191,365.19
中介咨询费	19,013,328.98	20,396,367.75
办公费	11,645,702.63	19,214,729.07
广告宣传费	13,426,982.93	5,676,719.41
按揭保证金	5,714,703.94	12,104,183.62
保函保证金	5,089,878.48	2,583,053.56
手续费	4,932,639.86	6,316,888.74
备用金	3,077,718.39	2,234,989.83
保证金	4,432,945.30	9,374,688.79
其他	35,438,241.20	44,738,465.44
合 计	145,744,162.60	163,093,897.4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	26,951,714.09	25,504,948.49
保证金存款利息	9,315,324.14	6,874,588.30
信用证保证金	9,125,353.63	27,836,145.30
贸易融资保证金		5,625,159.00
其他	29,949,920.00	29,145,092.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5,342,311.86	94,985,933.09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	39,877,736.13	159,720,182.17
贸易融资保证金	24,415,687.89	
信用证保证金	8,100,000.00	29,728.21
其他	17,369,103.07	3,377,949.13
合计	89,762,527.09	163,127,859.51

注释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621,218.49	66,016,448.6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1,450,971.75	26,803,188.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737,327.50	114,151,898.31
无形资产摊销	4,688,063.79	4,130,721.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833.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99,004.17	-453,580.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495,804.79	116,861,275.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5,861.75	-548,50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138,386.25	-208,943,846.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560,980.02	-197,968,81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604,564.49	169,007,680.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53,852.99	89,056,468.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769,787.84	75,087,136.8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5,087,136.82	126,337,155.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82,651.02	-51,250,018.46

2. 报告期内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3. 报告期内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110,769,787.84	75,087,136.82
其中：库存现金	211,950.43	419,746.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557,837.41	74,667,390.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0,769,787.84	75,087,136.82

注释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1,833,326.67	保证金，详见本附注六、注释 1 所述
固定资产	759,873,071.6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39,848,167.80	抵押借款
合计	1,371,554,566.08	--

注释43.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6,239.90	6.1190	344,131.95
欧元	0.20	7.4556	1.49
新币	1.00	4.6396	4.64
澳门币	83,363.82	0.7771	64,782.03
港币	1,237.54	0.7889	976.26
应收账款	--	--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4,985,926.36	6.1190	30,508,883.40
新币	23,058,237.86	4.6396	106,981,000.38
欧元	2,114,790.22	7.4556	15,767,029.96
港币	3,060,125.29	0.7889	2,414,132.84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801,454.00	6.1190	4,904,097.03
新币	119,618.58	4.6396	554,982.36
欧元	873,686.37	7.4556	6,513,856.10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87,471.91	6.1190	535,240.6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包含的境外经营实体子公司为 Hebei hangxiao(overseas)Pte Ltd，经营地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资产负债表主要报表项目折算汇率为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兑新加坡元的汇率：1 新加坡元=4.6396 人民币。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1-31	50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1-31	本公司获得控制权		

其他说明：2013 年 12 月 20 日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物业”）股东刘俊亮同意将其所持包头物业 100%的股权受让予本公司子公司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郡房地产”），作价人民币 50 万元。双方约定自协议生效之日起，本公司开始享有 50 万元股东权利，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2014 年 1 月，双方办理完股权转让手续，本公司已享有包头物业实质性权利，将最近一期资产负债表日 2014 年 1 月 31 日作为购买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0.00

合并成本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合计	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2)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按账面价值确认

(2)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3)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无

(四) 处置子公司：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2014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新设立子公司杭州瑞峰魔粒子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5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2、2014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新设立子公司 Hebei hangxiao(overseas)Pte Ltd，注册资本 30 万新加坡元，本公司出资 21 万新加坡元，占注册资本的 7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制造安装	75.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山东胶州	山东胶州	制造安装	86.8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制造安装	8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制造安装	72.74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制造安装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制造安装	75.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桐庐	浙江桐庐	制造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浙江桐庐	浙江桐庐	制造安装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房地产开发	49.05	54.86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制造安装	92.5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浙江汉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建筑设计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新维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企业管理咨询, 教育培训	65.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瑞峰魔粒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批发、零售: 润滑材料、机械配件; 货物进出口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万郡房地产(包头)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房地产开发		52.12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万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物业服务		54.86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长春冀杭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制造安装		8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包头市万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物业服务		54.8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Hebei hangxiao(overseas)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制造安装		56.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备注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25.00	197.61		2,997.57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3.20	155.24		1,310.03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0.00	1,066.57	800.00	2,819.36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7.26	547.58	272.65	2,325.32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5.00	-23.62		3,668.88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并	45.14	-381.79		27,875.9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33,324.29	3,201.84	36,526.14	24,535.87		24,535.87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2,643.52	7,171.41	39,814.93	29,890.43		29,890.43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4,947.70	6,503.13	41,450.83	27,331.18		27,331.18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9,248.06	3,946.49	23,194.54	14,665.97		14,665.97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6,784.21	5,469.34	42,253.55	27,443.25		27,443.25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并	191,885.43	2,091.30	193,976.73	131,621.44		131,621.44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32,139.03	3,507.70	35,646.73	24,469.77		24,469.77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3,699.67	7,388.46	41,088.13	32,367.41		32,367.41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0,330.79	6,763.78	37,094.57	24,349.10		24,349.10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7,923.85	4,057.50	21,981.35	14,474.37		14,474.37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40,494.73	8,264.02	48,758.75	34,020.47		34,020.47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并	195,557.50	2,436.05	197,993.55	135,055.48		135,055.48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24,078.60	790.44	790.44	2,832.80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43,020.91	1,176.08	1,176.08	1,480.55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47,640.34	5,348.24	5,348.24	637.26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7,065.24	2,008.35	2,008.35	2,375.26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5,209.61	40.28	40.28	-6,490.70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并	38,257.93	-591.96	-591.96	-3,669.15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35,742.40	1,245.77	1,245.77	-534.36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49,225.09	1,038.15	1,038.15	1,759.42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54,613.53	5,026.79	5,026.79	5,483.63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2,799.57	1,820.26	1,820.26	-469.24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0,803.19	286.78	286.78	-4,449.34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并	53,225.14	243.87	243.87	8,364.3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无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河北冀鑫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邯郸市	河北省邯郸市涉县更乐镇	钢结构制作、安装	30%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河北冀鑫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9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0%。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尚未实际缴纳出资，河北冀鑫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建账。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专人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24.06% (2013 年为 15.89%)。

(一)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资金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本公司主要运用银行借款、商业汇票贴现等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82,603,114.51	582,603,114.51	582,603,114.51		
应收票据	13,061,069.99	13,061,069.99	13,061,069.99		
应收账款	801,176,531.23	927,681,373.74	927,681,373.74		
其他应收款	74,097,979.25	118,361,282.01	118,361,282.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500,000.00		
小计	1,473,438,694.98	1,644,206,840.25	1,644,206,840.25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798,787,751.53	1,798,787,751.53	1,798,787,751.53		
应付票据	792,033,551.99	792,033,551.99	792,033,551.99		
应付账款	1,198,207,462.36	1,198,207,462.36	1,198,207,462.36		
其他应付款	119,850,887.41	119,850,887.41	119,850,887.41		
长期借款	73,500,000.00	73,500,000.00		73,500,000.00	
小计	3,982,379,653.29	3,982,379,653.29	3,908,879,653.29	73,5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16,714,610.96	516,714,610.96	516,714,610.96		
应收票据	14,890,179.15	14,890,179.15	14,890,179.15		
应收账款	584,838,428.98	683,638,871.14	683,638,871.14		
其他应收款	68,632,112.23	111,947,966.15	111,947,966.15		
小计	1,185,075,331.32	1,327,191,627.40	1,327,191,627.40		
短期借款	1,851,524,840.38	1,851,524,840.38	1,851,524,840.38		
应付票据	840,756,986.12	840,756,986.12	840,756,986.12		
应付账款	1,178,441,342.38	1,178,441,342.38	1,178,441,342.38		
其他应付款	131,547,410.43	131,547,410.43	131,547,410.43		
小计	4,002,270,579.31	4,002,270,579.31	4,002,270,579.31		

(二)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币项目	澳门币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44,131.95	1.49	4.64	64,782.03	976.26	409,896.36
应收账款	30,508,883.40	15,767,029.96	106,981,000.38		2,414,132.84	155,671,046.58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币项目	澳门币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其他应收款	4,904,097.03	6,513,856.10	554,982.36			11,972,935.49
小计	35,757,112.38	22,280,887.55	107,535,987.38	64,782.03	2,415,109.10	168,053,878.4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35,240.62					535,240.62
小计	535,240.62					535,240.6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币项目	澳门币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19,107.52	1.68	12,127,683.09	63,255.71	185.90	12,910,233.90
应收账款	11,809,732.97	17,804,207.38	6,560,709.02			36,174,649.37
小计	12,528,840.49	17,804,209.06	18,688,392.11	63,255.71	185.90	49,084,883.27

(3) 敏感性分析：本公司的外币资产和负债规模占比很小，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较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商业汇票贴现。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73,500,000.00 元，详见附注五注释 23。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年度利息支出将增加或减少 14,188,449.37 元，导致年度利润总额减少或增加 14,188,449.37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

利率获得的借款。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金融资产无价格风险。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无

2. 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无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五)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六)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无

(八)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无

(九) 非金融资产最佳用途不同于当前用途的说明：无

(十)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与本企业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单银木	自然人	第一大股东	43.98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76822522-3
杭州荣利标准件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75953512-3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05368289-3
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77663414-x
杭州格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74053547-3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董事长为本公司董事)	14356658-9
浙江金溢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69126399-2
浙江顺泰工程建筑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70428122-6
芜湖科正钢结构理化检测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74305074-6
杭州飞象品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为杭州瑞博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法人	74103270-4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安装材料	220.43	366.44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安装材料	639.47	712.76
杭州飞象品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广告策划费	117.01	10.00
杭州格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物管费	170.51	138.59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安装材料	1,371.24	1767.71
杭州荣利标准件有限公司	安装材料		130.51
杭州瑞博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咨询、宣传	73.00	82.64
芜湖科正钢结构理化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108.28	74.83
合计	--	2,699.94	3,283.48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商品房	506.86	
合计	--	506.86	

4. 关联托管情况：无

5. 关联承包情况：无

6.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芜湖科正钢结构理化检测有限公司	房屋	6.00	6.00
合计	--	6.00	6.00

7. 关联担保情况：

(1)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单银木先生为本公司信用融资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2,223.1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担保余额为 5,00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担保余额为 7,223.10 万元。

(2) 控股股东单银木先生个人与子公司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土地房产及应收债权质押形式共同为本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余额为 59,050.59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提供担保为 32,076.22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担保余额为 9,808.72 万元，保函担保余额为 9,815.65 万元，长期借款担保余额为 7,350.00 万元。

8.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9.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无

1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监、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414.35	420.00

11. 其他关联交易：无

12.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0	10.1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0	161.60

说明：期初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 202 万为保证金，本期已收回；期末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02 万为本期确认的应收工程款。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37.44	125.14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436.76	438.65
	杭州飞象品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3.35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285.43	532.02
	杭州荣利标准件有限公司		70.15
	芜湖科正钢结构理化检测有限公司	91.31	88.12
	杭州瑞博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3.35
应付票据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179.00	170.00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254.00	270.00
	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0.00	27.00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89 万份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份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3 万份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75 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起 60 个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4 年 9 月 18 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2014 年 10 月 15 日经登记完成的授予份数扣除等待期资产负债表日累计离职人数相对应的授予份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806,223.83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29,954.99 元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无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约（或已批准未签约）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投资项目：

2014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与河北世人美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河北冀鑫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9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0%。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尚未实际缴纳出资。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2.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期末，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1. 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2.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江苏国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安）	本公司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注 1）	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5,360.55	审理中
内蒙古凯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德房产）	本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连带责任（注 2）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法院	1,110.00	审理中

注 1：我司为追偿江苏国安欠款起诉，后胜诉并申请强制执行，强制执行阶段江苏国安申请破产；江苏国安破产申请受理后起诉本公司索要工程款，该案正在审理中。

注 2：本公司起诉凯德房产拖欠工程款及质保金，已胜诉并进入执行阶段。凯德房产起诉本公司赔偿因不履行工程竣工验收义务而导致的损失。

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就该等诉讼中可能承担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者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除上述本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外，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还会涉及一些因主张公司权利而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发生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该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公司已单项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该些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偿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余额 25,248.2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8,317.67 万元，银行承兑担保余额 5,349.51 万元，保函担保余额 1,222.68 万元，信用证 358.34 万元。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2、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孙公司万郡（包头）房地产有限公司为商品房承买人提供商品房按揭贷款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35,413.66 万元。该事项对公司本年度及资产负债表日后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4.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出保函 19,884.51 万元，信用证 9,071.29 万元。

5. 贷款承诺：无

6.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无

7. 其他或有负债：无

8. 或有资产：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3,207,493.0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三) 销售退回：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第五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4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553,458,217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6,037,465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 719,495,682 股。

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无

(二) 债务重组：无

(三) 资产置换：无

(四) 年金计划：无

(五) 终止经营：无

(六)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3)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

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4 个报告分部：建筑分部、房地产分部、建材分部和其他分部。建筑分部负责钢结构产品的生产、销售和安装；房地产分部负责房地产开发、销售及提供物业服务；建材分部负责建筑板材的生产、销售。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建筑	房地产	建材	其他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679,477,240.89	382,579,316.00	152,117,456.42	12,977,981.78	294,243,500.52	3,932,908,494.5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437,840,383.26	382,579,316.00	107,678,832.94	4,809,962.37		3,932,908,494.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241,636,857.63	-	44,438,623.48	8,168,019.41	294,243,500.52	
二.营业费用（汇总）	3,445,775,119.19	362,046,787.51	169,823,080.93	16,766,916.07	313,301,480.25	3,681,110,423.45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	35,754,871.64	1,135,886.26	-203,406.45	73,996.14	5,310,375.84	31,450,971.75
折旧费和摊销费	88,176,677.86	600,628.77	26,462,992.37	147,773.92	613,484.97	114,774,587.95
三.利润总额（亏损）	133,168,394.02	-2,912,732.34	-15,906,342.10	-4,471,152.04	16,543,522.18	93,334,645.36
四.所得税费用	11,284,542.05	3,006,848.58	1,715,306.65	-1,120,062.83	-4,826,792.42	19,713,426.87
五.净利润（亏损）	121,883,851.97	-5,919,580.92	-17,621,648.75	-3,351,089.21	21,370,314.60	73,621,218.49
六.资产总额	5,823,155,687.27	1,939,767,297.74	184,979,751.45	17,015,477.48	1,429,605,875.90	6,535,312,338.04
七.负债总额	4,102,525,866.81	1,316,214,400.86	127,255,807.61	15,166,066.35	610,423,885.20	4,950,738,256.43
八.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资本性支出	25,735,102.30	120,534.00	1,021,307.21	1,567,519.15		28,444,462.66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91,825,010.73	53.71	35,249,316.25	18.38	156,575,694.4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应收子公司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59,996,540.21	44.79			159,996,540.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4,614.54	1.50	4,347,915.78	81.20	1,006,698.76
合计	357,176,165.48	100.00	39,597,232.03	11.09	317,578,933.4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80,542,917.10	49.05	31,626,085.44	17.52	148,916,831.6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应收子公司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82,695,772.18	49.64			182,695,772.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12,472.97	1.31	4,057,154.21	84.30	755,318.76
合计	368,051,162.25	100.00	35,683,239.65	9.70	332,367,922.60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1,411,284.12	7,070,564.21	5.00
1—2 年	15,120,942.00	2,268,141.30	15.00
2—3 年	4,424,949.47	1,327,484.84	30.00
3—4 年	11,238,168.19	5,619,084.10	50.00
4—5 年	3,328,125.75	2,662,500.60	80.00
5 年以上	16,301,541.20	16,301,541.20	100.00
合计	191,825,010.73	35,249,316.25	--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工程款	1,819,614.54	1,568,234.54	3-4 年	86.18	根据现有证据判断计提
应收工程款	3,535,000.00	2,779,681.24	3-4 年	78.63	根据现有证据判断计提
合计	5,354,614.54	4,347,915.78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86,807.9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49,826.41 元。

其中: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备注
单位 1	1,249,826.41	法院判决强制执行	
合计	1,249,826.41	--	--

3.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22,989.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工程款	1,289,038.93	确认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289,038.93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9,893,593.89	41.97	
第二名	27,331,803.44	7.65	1,366,590.17
第三名	16,690,579.50	4.67	834,528.98
第四名	15,767,029.96	4.41	15,767,029.96
第五名	14,990,912.00	4.20	2,248,636.80
合计	224,673,918.79	62.90	20,216,785.9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 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162,217.34	16.47	28,162,217.3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0,372,051.77	23.61	8,771,548.18	21.73	31,600,503.59
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组合：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按项目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应收子公司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02,444,959.96	59.92			102,444,959.96
组合小计	142,817,011.73	83.53	8,771,548.18	21.73	134,045,463.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0,979,229.07	100.00	36,933,765.52	21.60	134,045,463.5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517,695.52	18.19	34,357,792.01	96.73	1,159,903.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4,089,985.37	7.22	2,990,322.27	21.22	11,099,663.10
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组合：涉及预收款项的保证金按项目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6,750,000.00	13.70	645,177.82	2.41	26,104,822.1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应收子公司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18,859,779.29	60.89			118,859,779.29
组合小计	159,699,764.66	81.81	3,635,500.09	2.28	156,064,264.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5,217,460.18	100.00	37,993,292.10	19.46	157,224,168.08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28,162,217.34	28,162,217.34	100.00	根据现有证据判断计提
合计	28,162,217.34	28,162,217.34	100.00	--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710,372.67	1,485,518.63	5.00
1—2 年	3,147,823.00	472,173.45	15.00
2—3 年	1,000,000.00	300,000.00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6,513,856.10	6,513,856.10	100.00
合计	40,372,051.77	8,771,548.18	--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02,444,959.96	
合计	102,444,959.9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59,526.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102,679,101.69	118,381,919.24
往来款	29,620,227.76	29,104,559.76
保证金及押金	37,875,020.10	47,003,708.18
其他	804,879.52	727,273.00
合计	170,979,229.07	195,217,460.1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排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子公司借款	29,665,753.69	1 年以内	17.35	
第二名	子公司借款	28,905,950.85	1 年以内	16.91	
第三名	往来款	28,250,155.34	4-5 年	16.52	28,166,614.24
第四名	子公司借款	27,729,599.55	1 年以内	16.22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25,750,000.00	1 年以内	15.06	1,287,500.00
合计	--	140,301,459.43	--	82.06	29,454,114.2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8,215,304.50	8,218,445.15	689,996,859.35	672,096,397.28	4,262,929.86	667,833,467.42
合计	698,215,304.50	8,218,445.15	689,996,859.35	672,096,397.28	4,262,929.86	667,833,467.4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金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金额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13,125,000.00	13,125,000.00	171,524.24		13,296,524.24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7,764,141.08	17,764,141.08	240,449.60		18,004,590.68		
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3,200,000.00	33,200,000.00	207,439.64		33,407,439.64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41,265,099.18	41,265,099.18	119,486.68		41,384,585.86		
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6,886,503.09	36,886,503.09	225,477.87		37,111,980.96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6,250,000.00	26,250,000.00	237,959.68		26,487,959.68		
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61,055.62		140,161,055.62		
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37,128,153.93	37,128,153.93	79,561.48		37,207,715.41	8,218,445.15	3,955,515.29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	295,077,500.00	295,077,500.00	24,025,028.74		319,102,528.74		
内蒙古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27,750,000.00	27,750,000.00	89,385.87		27,839,385.87		
浙江汉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51,537.80		3,051,537.80		
杭州新维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杭州瑞峰魔粒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672,606,397.28	672,096,397.28	26,118,907.22		698,215,304.50	8,218,445.15	3,955,515.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无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57,426,814.28	1,478,152,910.48	1,513,601,626.97	1,346,987,720.53
其他业务	61,465,981.31	30,287,627.90	30,009,038.54	26,238,894.11
合计	1,718,892,795.59	1,508,440,538.38	1,543,610,665.51	1,373,226,614.64

2. 建造合同收入

本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中金额前五大的汇总金额为 626,688,566.73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36.46%。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273,500.00	63,180,000.00
合计	39,273,500.00	63,180,000.00

十七、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99,004.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25,80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14,393.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196,739.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3,333.77	
合 计	16,779,132.6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7%	0.112	0.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0%	0.080	0.080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无

（四）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无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无影响。

十八、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801,176,531.23	584,838,428.98	36.99%	主要因本期工程款结算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全增长	本期新增对外权益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39,340,506.26	13,962,052.07	181.77%	主要因本期建造研发大楼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409,029.80	-	全增长	本期新增租入房产装修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6,816,162.91	20,375,503.07	31.61%	主要因期末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09,939,480.39	74,438,371.39	47.69%	主要因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73,500,000.00	-	全增长	本期新增抵押借款所致；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资本公积	277,919,112.26	28,572,584.88	872.68%	主要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资本溢价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9,248.14		全增长	新增境外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2,845,083.79	202,339.13	1306.10%	计提安全生产费尚未全部使用所致
管理费用	291,322,197.74	205,116,470.01	42.03%	主要因本期将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研发费用统一在管理费用列示所致
营业外收入	24,619,589.25	14,408,243.49	70.87%	主要因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11,934.25	72,509,769.08	-56.40%	主要因物业管理代收款减少所致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	-100.00%	本期无收回投资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6,708.00	658,520.00	151.58%	主要因非流动资产处置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79,475.94	48,463,443.73	-30.92%	主要因资本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全增长	主要因本期新增对外权益投资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990,000.00	350,000.00	96754.29%	主要因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62,527.09	163,127,859.51	-44.97%	主要因本期支付的银行承兑保证金减少所致

法定代表人：单银木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蔡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少伟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